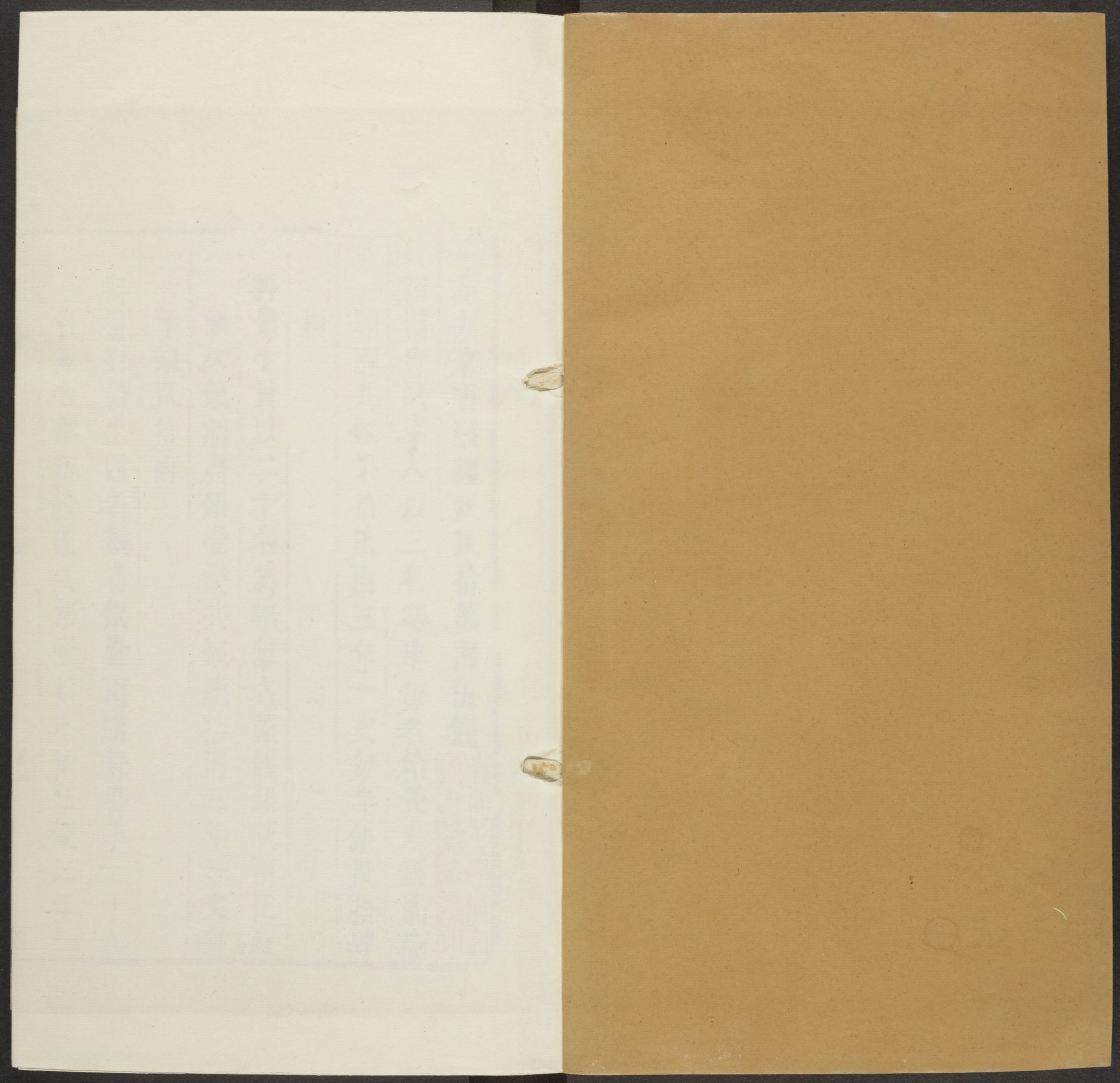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OF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JAN 10 1941

5

T 3185/7352.81



本州歲貢盤纏銀貳拾貳兩伍錢

哈佛大學漢和
圖書館珍藏印

新舊會試舉人以三名為率每名給長夫銀貳拾肆
肆兩共銀柒拾貳兩三年一次每年銀貳拾肆
兩

科舉生員以二十名為率每名盤纏銀貳兩花紅
銀玖錢酒席銀壹錢共銀陸拾兩三年一次每
年銀貳拾兩

科場對讀生四名每名銀壹兩膳錄書手一十九
名每名銀伍錢通共銀壹拾叁兩伍錢三年一

次每年該銀肆兩伍錢

本府朝 親盤纏共銀壹百伍拾肆兩三年一次

每年該銀伍拾壹兩叁錢叁分叁釐叁毫叁絲

叁忽叁微 順治十四年奉 文不朝二年應

裁銀叁拾肆兩貳錢貳分貳釐貳毫貳絲貳忽

貳微遇朝一年應得銀壹拾柒兩貳錢壹分壹

釐壹毫壹絲壹忽壹微

本州應 朝盤纏正官銀肆拾兩首領官銀貳拾

兩該吏銀壹拾兩造冊紙劄工食銀陸兩共銀

捌拾壹兩三年一次每年該銀貳拾柒兩

治十四年奉 文不朝二年應裁銀壹拾肆兩

遇朝一年應得銀貳兩

歲貢生員正貢盤纏除解緡外花紅旗牌酒席銀

壹拾肆兩正陪二名赴考脚力銀各一兩共銀

壹拾肆兩四年三貢每年該銀壹拾兩伍錢

呈請作典臨時于備用銀內支給新例州縣七

年通選每生給銀壹兩臨期于剩銀內動支不

必另派

學道歲科考合用試卷給賞等項每年瓜銀叁拾伍兩內臨期扣銀肆兩協濟安陸縣搭廠外餘加弄實用銀數造册申報學道印發本州存照順治十四年裁銀壹拾伍兩伍錢應留銀壹拾玖兩伍錢
孤貧二十九名口每名口糧銀壹兩捌錢共銀伍拾貳兩貳錢順治十四年全裁康熙四年仍雙照舊支給

事案二十九名口每名歲給花布銀叁錢共銀捌拾玖兩貳錢

瓜順治十四年全裁康熙四年仍復照舊支給
供應銀壹百陸拾兩各應

欵差部差往來差使油燭柴炭心紅紙張等項順治十四年全裁

備用銀壹百貳拾兩內除正官明暖轎伍兩伍錢

叁分叁釐叁毫外實存銀壹百壹拾肆兩肆錢

陸分陸釐柒毫歲貢呈討作興歲科考府學

員花紅紙筒等項修理文廟本州季考銀壹拾

貳兩一切雜用俱于此項動支如有存剩報
院司道府存案作正支銷

原額存留賦役舊編冗款裁剩改解 戶部各款

本府清軍廳經照二衙並馬夫銀壹百貳拾兩除

扣抵 另逸道不足經制外實存充餉銀伍拾

捌兩陸錢玖分叁釐壹毫陸絲玖忽

奉州民壯內除留抵 府堂並本州各衙門抵

制外實裁入餉銀貳拾捌兩捌錢肆分壹釐

毫壹絲玖忽捌微捌塵叁纖貳渺

本州知州州同州判吏目共夫馬銀壹百陸拾兩

刷卷紙劄銀叁兩三年一次每年該銀壹兩

練兵餉米柒百壹拾柒碩壹斗柒升貳合每碩折

銀伍錢共該銀叁百伍拾捌兩伍錢柒分壹釐

每兩解費銀玖釐該銀叁兩貳錢貳分柒釐壹

毫五費共銀叁百陸拾壹兩柒錢玖分捌釐壹

毫內除銀叁百兩抵補

督部操賞外實存銀陸拾壹兩柒錢玖分捌釐壹

毫

院司公館三處合用緞紗圍裙坐褥珠盒筆架什
 物素轎絹雨傘等項共銀壹拾貳兩貳錢伍分
 除絹雨傘銀貳兩陸錢抵經制實該銀玖兩貳
 錢伍分三年一換每年該銀叁兩貳錢壹分
 陸陸毫陸絲

分憲公館三處看守門子三名每名工食銀叁

閏銀伍分共銀玖兩壹錢伍分

差役皂隸七名工食銀叁拾伍兩伍錢捌分壹毫

陸陸毫陸絲

儀朝賀行香紙燭銀叁錢

以上賦役舊編九款總數已算入起運扣裁項下

上撥運存留各款項摘除各年扣裁充餉外實存

各官役俸薪工食驛站均徭祭祀等項

共存銀陸千伍百伍拾壹兩叁錢玖分伍釐捌毫

叁絲肆忽捌微貳塵叁纖捌渺

除光銀壹千貳百玖拾壹兩壹錢壹分陸釐陸微

壹塵玖纖捌渺

實徵銀伍千貳百壹拾玖兩貳錢柒分玖釐捌毫

叁絲肆忽貳微肆纖

每歲需銀

額徵銀叁千貳百柒拾肆兩陸分玖釐捌毫捌絲伍忽柒微捌塵柒纖

新加顏料丁三糧七兼派共加銀壹百壹拾肆兩貳錢柒分捌釐叁毫肆絲

和徵併新加每年除優免科則諸項外每丁派銀壹錢肆分伍釐貳毫壹絲陸忽玖塵捌纖貳渺

貳莫陸茫陸鎰

額徵併新加共銀叁千叁百捌拾捌兩叁錢肆分捌釐貳毫壹絲伍忽柒微捌塵玖纖叁渺內查神戶優免

康熙三年分步知由單內開載

有免丁柒百零叁丁 每丁派正賦銀伍分陸釐伍毫玖絲陸微貳纖叁渺

共派徵正賦銀叁拾玖兩柒錢捌分叁釐壹毫玖絲叁忽肆微貳塵

照民則例除納正賦外每丁免需銀玖分壹釐叁

毫米絲玖忽伍微柒塵壹織壹微

其免從銀陸拾肆兩貳錢叁分玖釐捌毫叁絲捌

忽玖微內除鄉紳舉貢監生員通共叁百伍拾

陸名奉

文止免本身丁種應除免丁叁百伍拾陸丁種銀

不扣外餘丁叁百肆拾柒丁奉

文解司充餉

無免丁貳萬貳千陸百叁拾壹丁 每丁派銀壹

錢肆分柒釐玖毫柒絲壹微柒塵肆織

其派徵銀叁千叁百肆拾捌兩伍錢陸分伍釐叁

絲貳忽叁微陸塵玖織叁微肆

順治十二年內奉例編審新增人丁玖千叁百肆拾

玖丁流民佃戶盡入版籍照全書額派則例

每丁派銀壹錢肆分叁毫壹絲玖忽貳微捌塵

伍織叁微

共增銀壹千叁百壹拾壹兩捌錢肆分肆釐玖毫

玖絲捌忽伍微

徭後志

稽古善制莫過租庸調今則丁徭與畝賦徵辦無
多端矣所需者州邑雜役耳任老者之事食壯者
之食先王厚惠也哉今得無壯事而老食乎豈惟
老食並且無食並且廢其婦子之食嗟予踐夏後
要非乏良法讀蘋尾之詩可謂勞人哀也志徭後
一本州爲里十有九一里十甲自一至十輪流當
差謂之見年里長催趨本年錢糧及一應飛徭
一年應役九年息肩民甚便之

一南漕解運原屬見年里長初年新城李公來隨里甲流亡者衆不堪並役於是推南漕與下年里甲如一甲南糧則二甲漕糧輪流接運週而復始至今遂爲成例不易

一門攤商稅原在州城自城廓濶條上解不敷方始取足於鎮店初或大鎮店有之今則小店皆有之甚則店已廢而役不能免是驅土著者流亡也

一隨舊有三百六十總一總會報地方一人及人民逃亡遂多合總初不過送官府人夫之外無餘事也後則盜賊之竊發人命之株連皆於是焉問而責替採買之苦更有不可言者或以三月代或以六月代或以一年代苟非其中人之產費矣

屯衛志 附楚潞

屯衛初制已同玉壘浮雲然過芍陂之濱想桓崇之舊步遊否鼈之野憶荀羨之故營遺踪何可廢也至若楚潞二藩租地昔日金錢克平臺之宴御

者今時貢賦資細柳之飽騰矣悉在會計將有所
考焉故附之志屯衛

明洪武初籍天下兵得百二十萬以其半入伍以
其半屯田此武昌護田所由起乎考護衛軍有中
衛前後衛左右衛其爲百戶者各十而屯於隨者
有名頭百戶四百戶五百戶七百萬戶八百戶九百
戶後所十百戶皆散處隨境明則各衛食糧之軍
執票兌支我

朝新更其制裁各衛冗軍止運軍未裁班軍仍執票
兌支其異餘則衛官發大糧票差人督收每碩額
有定例蓋其糧之徵收轉解雖不由州而其田之
碁布星聯實居境內

楚潞

明洪武定天下之三年詔封皇子十人爲王諸儀
衛規制下天子一等歲食祿萬碩楚其十藩之一
而潞封其最後也歲祿之外另撥各府州縣田土
以爲養贍名曰王庄而土地撥則租稅隨之矣隨
之楚租潞租田畝不入里甲之中田糧不入條編

之內建立把頭路立區頭以催積焉王官一到在
民苦之迨至明季巡按御史汪承詔爲之禁約曰
闕賦後全書此項錢糧載在撥運款內自應官徵
官解嗣後勿得自行徵收以擾其民可也云云自
是而其害稍息我

國朝統一區宇楚路二租悉併充餉付州掌管仍責
成把頭區頭督理其間荒熟不一列之以志會計
之一端

楚藩房地租銀玖拾柒兩

無徵銀伍拾柒兩肆錢叁分

實徵銀叁拾玖兩伍錢柒分

楚藩軍保田地肆百柒拾玖頃肆拾叁畝玖分捌

釐陸毫陸絲

除荒田叁百叁拾玖頃肆拾畝捌分柒釐肆毫

成熟田壹百肆拾頃叁畝壹分壹釐貳毫陸絲

額徵銀壹千肆百叁拾捌兩叁錢壹分玖釐陸毫

無徵銀壹千壹拾捌兩貳錢貳分陸釐貳毫貳

絲

實徵銀肆百貳拾兩玖分叁釐叁毫捌絲

玖釐遠餉原額銀肆百叁拾壹兩肆錢玖分伍釐

捌毫柒絲玖忽肆微

無徵銀叁百伍拾兩肆錢陸分柒釐捌毫陸絲

陸忽

實徵銀壹百貳拾陸兩貳分捌釐壹絲叁忽肆

微

除荒田壹拾貳頃玖拾柒畝柒分肆釐

除荒田壹拾貳頃玖拾柒畝柒分肆釐

成熟田貳拾壹頃陸拾壹畝貳分玖釐壹毫

額租銀貳百柒兩伍錢肆分

無徵銀柒拾柒兩捌錢陸分貳釐伍毫肆絲

實徵銀壹百貳拾玖兩陸錢柒分柒釐肆毫陸

絲

玖釐餉銀叁拾壹兩壹錢叁分壹釐

無徵銀壹拾壹兩陸錢柒分玖釐叁毫捌絲壹

忽

實徵銀壹拾玖兩肆錢伍分壹釐陸毫壹絲玖

忽

疏潘田肆百伍頃陸拾陸畝伍釐貳絲

除荒田貳百壹拾壹頃玖拾陸畝貳分柒釐玖

毫玖絲

成熟田壹百玖拾叁頃陸拾玖畝柒分柒釐叁

絲

額徵銀捌百陸拾叁兩陸錢叁分壹釐玖毫陸絲

無徵銀肆百伍拾兩柒錢伍分捌釐柒毫肆絲

總徵銀貳千陸拾伍兩柒錢伍分捌釐柒毫肆絲

實徵銀肆百壹拾貳兩捌錢柒分叁釐肆毫肆絲

絲柒忽貳塵伍纖

玖釐餉銀叁百陸拾伍兩玖分肆釐肆毫伍絲

忽捌微

無徵銀壹百玖拾兩伍錢伍分伍釐壹絲玖毫

壹微

實徵銀壹百柒拾肆兩伍錢叁分玖釐肆毫叁

絲貳忽柒微

管租成熟田地叁頃壹拾伍畝玖分玖釐陸毫貳

絲

共徵銀柒兩肆錢陸分

致釐餉銀貳兩捌錢肆分叁釐玖毫陸絲伍忽捌微

房租銀貳拾捌兩玖錢柒分陸釐叁毫

無徵銀貳拾肆兩柒錢叁分陸釐捌毫

實徵銀肆兩貳錢叁分玖釐伍毫

學宮志

附祀學

書院

祭器

射器

儀禮

余於立教獨服膺宋黃公裕云公博通五經創上林義齋以聚英俊之士立為五規一日修身謹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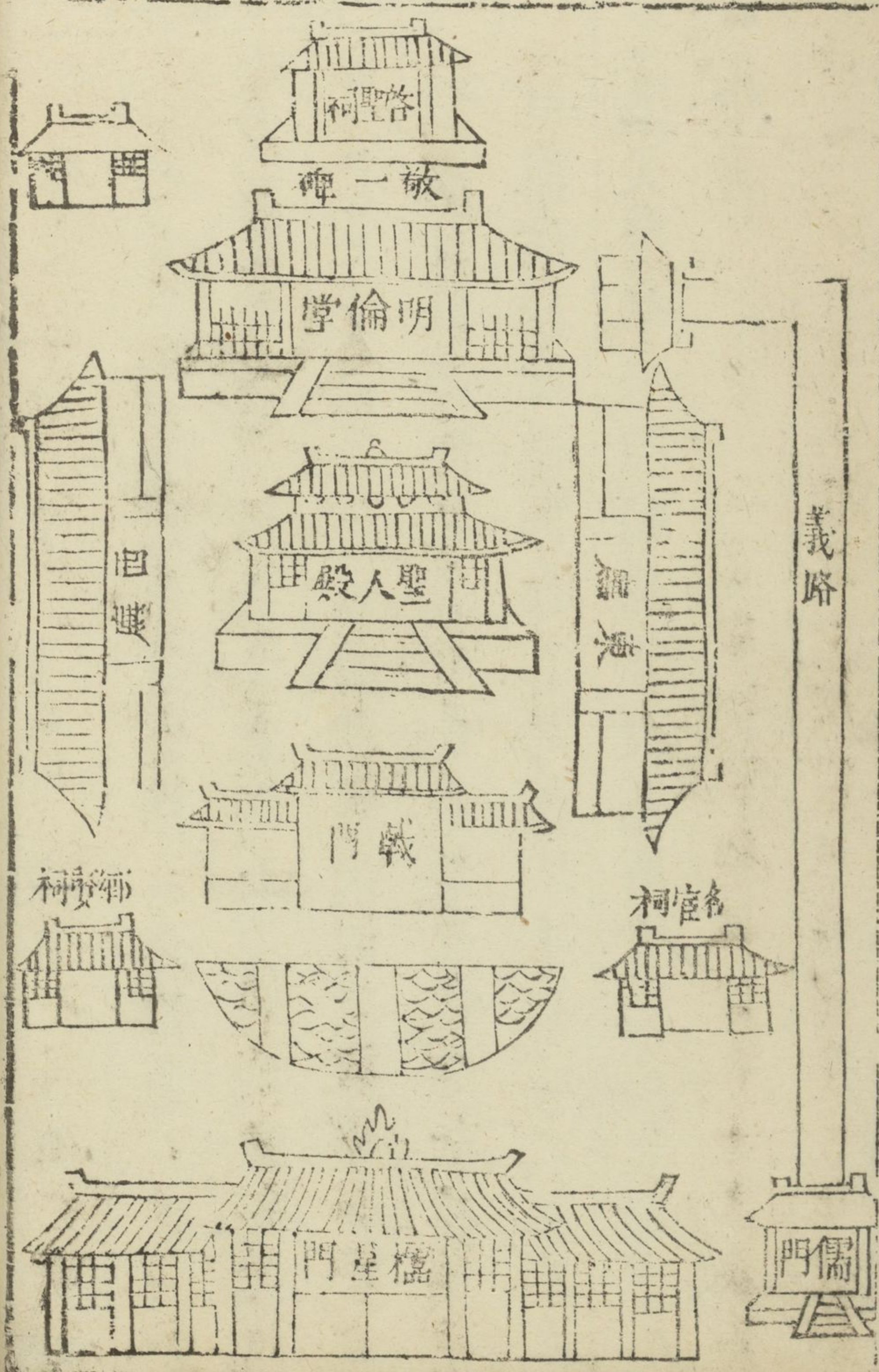
二曰立志抗節三曰潛心經術四曰肅心世務五

曰限日收功何其盛心也今崇學校列師儒環矜

佩而顧於此道糠粃置焉無或乎聖域之秦燕矣

若夫社學書院輔翼學校尤所重焉故并紀之志

學宮



隨之文廟舊在碑城之外土城之內幾然於州治
 之東乃宋元故址重建於明之洪武十四年至永
 樂間領書籍設祭器射器煥然一新前祀神農後
 祀孔子前立射圃一坊以彰六藝之教明萬曆
 四年以當事重興文教卜吉相土遷學宮入城中
 於州大夫聽政堂之左立
 木主獨尊

孔子其舊學乃改為書院而神農與孔子之象
 然猶存其中而新建文廟適明崇禎辛巳年獻闕

兩賊焚毀之餘廟宇無復有存者泮宮片藻委於
荒煙蔓草間我

國道教維新於順治戊戌年會

直指李公贊元觀風茲土郡庠生王開基謝聖恩
時際春李之植等具呈蒙賜與建制度榮章稱有
可觀是後也知州陳秉化吏目陳世謚實董厥成
至聖文廟五間

求麻九間

泮池九間

戟門三間

泮水一池

圍橋三座

櫺星三門

名宦祠三間 在戟門之左

鄉賢祠三間 在戟門之右

明倫堂五間 在文廟之後 傍左有門堦路

興詩齋三間 在明倫堂左

立禮齋三間 在明倫堂右

敬一亭一座 在明倫堂後

敬一一碑 中立

卧碑六通 傍立

啓聖祠三間 在敬一亭後

學正衙六間 在明倫堂之右

儒學門一座 居學宮之左義路是也

周垣三百餘丈 高八尺

孔子自周敬王四十二年魯哀公誅爲尼父奏

詩書坑學七十具禍至於陳項極矣漢帝高祖元年

五星聚東井而文教大興至丙午年十一月

魯以大宰祠孔子乃公以馬上振起斯文漢世四

百年英賢輩出實基於此漢平帝追謚褒成宣尼

父東漢封褒尊侯後魏孝文帝改謚文聖尼父後

周宣帝封鄒國公隋文帝贈先師尼父唐太宗升

爲先師尊爲宣父高宗謚太師武后封道隆公

宗追謚文宣王始以王者袞冕服孔子宋真宗謚

懸聖又改至聖文宣王加冕九旒服九章元武宗

號大成至聖文宣王冕十二旒服十二章纁游九

陝西志 卷二
就明太祖詔封爵仍舊嘉靖九年更號至聖先師
孔子以大學士張謇議始改像易木主立於文廟
之事

木主制

高一尺二寸七分

濶四寸

厚七分

座高四寸

長七寸

厚三寸四分

朱地金書

樂舞遵豆每遇春秋祭祀遵照明初舊制照天下
府州縣八簋八豆其樂舞止用六佾以別郊廟之
祭

從祀四配

復聖顏子

顏子淵回唐開元二十七年贈文國公爲十哲首
後升祀堂上配享稱復聖公明嘉靖九年改稱復

聖顏子立木主列於文廟中之左一位

宗聖曾子

曾子與參唐高宗贈少保改加太保配享封鄆伯

宋改武城侯加鄆國公元加宗聖明嘉靖九年改

稱宗聖曾子立木主列於文廟中之右一位

述聖子思子

孔子思伋宋徽宗崇寧之元年封沂水侯大觀二

年配先聖端平二年詔以子思升祀堂上度宗咸

淳三年加封沂國公升配享元文宗至聖元年加

稱沂國述聖公明嘉靖九年改稱述聖子思子

木主列於文廟中之左二位

亞聖孟子

孟子與軻宋仁宗封鄒國公諡配享先師元贈

國亞聖公明嘉靖九年改稱亞聖子思子立木主

於文廟之右二位

四配木主制

高一尺五寸

闊三寸二分

座高三寸二分

長四寸

厚二寸

赤地墨書

從祀十哲

先賢閔子損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左後一位

先賢冉子耕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右後一位

先賢冉子雍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左後二位

先賢宰子予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右後二位

先賢端木子賜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左後三位

先賢冉子求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右後三位

先賢仲子由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左後四位

先賢言子偃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右後四位

先賢卜子商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左後五位

先賢顓孫子師

立木主列於文廟之右後五位

十哲木主制

高一尺四寸

濶二寸六分

厚五分

座高二寸六分

長四寸

厚二寸

赤地墜音

兩廡木主同十哲

先聖廟位次之圖

至聖先師孔子

先賢曾子	先賢子思子
先賢子夏	先賢子貢
先賢子路	先賢子游
先賢子張	先賢子柳
先賢子伯	先賢子申
先賢子高	先賢子木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季
先賢子微	先賢子仲
先賢子公西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思子	先賢子思子
先賢子夏	先賢子夏
先賢子貢	先賢子貢
先賢子路	先賢子路
先賢子游	先賢子游
先賢子張	先賢子張
先賢子柳	先賢子柳
先賢子伯	先賢子伯
先賢子申	先賢子申
先賢子高	先賢子高
先賢子木	先賢子木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季	先賢子季
先賢子微	先賢子微
先賢子仲	先賢子仲
先賢子公西	先賢子公西
先賢子公冶	先賢子公冶

中顯子
秦子
容子
子茂子
廉子
原子
子簡子
友子
秦子
類子
象子
子長子
行子
添子
添子
子中子
子伯子
子冉子
子梁子
子公子
子熒子
子齊子
子白子
子明子

東廡先賢位次

西廡先賢位次

張九如
曾子
魯子
曾子
魯子
成子
何子
定子
平子
亦子
高子
商子
龜子
卣子
辛子
施子
耕子
晁子
長子

王
陳氏
許氏
蔡氏
呂氏
朱氏
羅氏
楊氏
程氏
司馬氏
邵氏
胡氏
三氏
后氏
于國氏
高堂氏
穀梁氏
左丘氏

王
陳氏
許氏
蔡氏
呂氏
朱氏
羅氏
楊氏
程氏
司馬氏
邵氏
胡氏
三氏
后氏
于國氏
高堂氏
穀梁氏
左丘氏

廡先儒位次

西廡先儒位次

居仁
瑄
德秀
大淵
拭
侗
安國
頤
戴
頤
願
歐陽氏
周氏
張氏
程氏
胡氏
李氏
張氏
陸氏
真氏
薛氏
胡氏

成學公

叔梁紇宋大中祥符詔祀嘉靖九年題稱啓聖公
孔氏立木主祀於啓聖祠配以顏無繇曾點孔鯉
孟孫激公宜俱稱先賢某氏從以程珦字伯溫顯
願之父朱松字喬年熹之父蔡元定字季通沈之
心以輔成故願之父俱稱先儒某氏立木主列啓
聖祠之左右春秋同祭

啓聖公木主制同四配

啓聖先賢木主制同十哲

啓聖先儒木主制同兩廡

啟聖公孔氏

先賢顏氏

先賢孔氏

先儒程氏

先儒蔡氏

先賢曾氏

先賢孟氏

先儒朱氏

先儒周氏

祭器

隨祭器頒於明之永樂間輝煌文廟自是二姓之
祖八簋之寶而美物備焉我

國朝崇祀重典罔敢褻越固猶然商周教寓也

牲匣二箇 案棹四張 竹籩一百四十五箇

木豆一百四十五箇 簋三十四箇

簋三十四箇 酒罇五箇 酌酒杓五箇

酒杯一百四箇 爵杯二十箇 蓋巾五箇

銅十六箇 香爐六箇 花瓶一對

燭柱一對 大小木盤一百二十二箇
 長木盤一箇 篋九箇 毛氈盆八箇
 灑注四箇

射器

隨之射器亦頒於明之永樂間藏麗文廟又立射
 廬一坊於書院之前俾士人習射有所

鏢二箇 爵三箇 錫鑼六隻 酒幕三箇
 盞泥錫盆二箇 桶一箇 盞一箇

... 一箇 疾連器一付 匙一箇

寫十六張 桌八十枝 琴二張 笙二張

第二體連器 席一條 旌旗一把

小神五張

社學

洪武八年詔天下立社學延師儒二十年令民間
 子弟讀御製大誥兼讀律令正統元年令提學及
 司府州縣官嚴社學不許廢弛其有俊秀向學者
 許補儒學生員成化元年令民間子弟願入社學
 者聽弘治十七年令各府州縣建立社學民間幼

童送人讀書講習冠婚喪祭之禮

州治社學三間

唐縣鎮社學三間

唐客店社學三間

安居店社學三間

官潭店社學三間

尚家店社學三間

馬家店社學三間

折河店社學三間

光化舖社學三間

書院

書院之制上之不等於國學鄉學下之不等於家

塾黨庠爰稽其名昉於有宋溯其名都大邑得編

置焉要使英流鼓篋樂群敬業講肄有區也

書院在專城外原係儒學萬曆癸酉徙學入城幸

亥州大大王公改為漢東書院圻麓舊貫五楹以

位木易木主以前先師之像前殿如後殿式肖神

農像祀之中區會文肄業之所鼎建有差隨先達

炳麟前後者多下帷於此自闢獻曝躡之餘半為

瓦礫而神農尼父廟貌巍然猶存嗚呼隨之士民

其有感烈山之遺跡景泗水之儀型以返渾朴之

俗以興聖賢之行者乎

後孔子遺像殿五間 前神農殿五間

殿左齋舍 間 殿右齋舍 間

門右另新建齋舍一所 前廳三間

後廳三間 左廊齋舍二間 右廊齋舍二間

門樓一所

儀禮

新官到任奉

簡命入境離城三十里吏房齋俚跪交訖行至惠衣

廠舊官置酒迎風畢舊官先行新官從先避神

城至公館是日齋宿城隍廟次日五鼓祭神

維某年月日某官某敢昭告於風雲雷雨之神

川社稷之神本處城隍之神及應祀神祇日事

命來官務專人事至典神祭今者謁神特興祀

神率幽冥陰陽表裏予有政事未備希神默相

我政興務舉以安黎庶予儻怠政姦貪陷害

凌雲下民神其降殃謹以牲醴致祭神其鑒之

享祭畢鼓樂導赴州上任祭儀門公服從中遣人

至月臺上設香案望闕謝 恩畢上堂入衙祭宅

門安香火祭司命轉陞大堂拜印畢開印封印各
員役參見由小至大答禮各有差等禮生代諭僚
屬曰朝廷設官吏欲其敬神恤民親賢遠奸興利
除害其不逮庶免後孽其四境之內利有當興弊
者匡其不逮庶免後孽其四境之內利有當興弊
所當革者其等當共竭力爲之以安黎庶諭畢各
鄉紳賓館相會生員大堂拜賀送至月臺下吏昂
口四衙午刻飲公堂宴次日行香謁廟講書擇期
開城闔屬官吏、役行禮三日

鞭春

立春先一日州正官率僚屬東郊祭芒神行兩拜
禮迎春赴州堂土牛南向芒神西向各官飲宴退
次日五鼓各官朝服設奠酒祭芒神行禮三獻祝
曰維神職司春令德應蒼龍生意誕敷品彙萌生
集等牧恭是郡具禮迎新戴仰神功育我黎庶尚
享祝畢復行禮各官執綵杖侍土牛而立長官擊
鼓三聲衆鼓齊作各官環擊土牛者三鄉人各取
其土以爲宜年

聖誕正旦冬至

先一日州官率羣僚設龍亭於正堂習儀至期五
鼓各官朝服行慶賀禮州官詣香案前祝曰某官
臣某等荷國厚恩叨享祿位皆賴天生我君保民
致治今茲 聖誕或正旦或冬至 聖壽日增臣
等無任欣躍感戴之至禮畢復位拜舞山呼禮畢
送龍亭奉安於報恩寺

赦至

州官率僚屬師生人等具龍亭綵輿儀仗鼓樂郊

迎行經前導朝使在龍亭後至州官儀仗在龍亭

之東西向如有出使官員贊者先贊行禮禮畢

於龍亭之東西向贊者曰某官排班 齊作樂

畢朝使捧 詔書授展讀官開案宣讀衆官皆跪

讀訖仍捧 詔禮朝使安龍亭中衆官拜於山呼

畢州正請龍亭前跪問 聖躬萬福朝使鞠躬答

曰 聖躬萬福乃退易服見朝使禮畢復具鼓樂

送 詔於官亭

日食月食

設香案州堂月臺上設金鼓于於儀門內兩傍設
樂人月臺上設各官拜位於月臺上俱向日至期
陰陽生報日初食各官朝服行禮作樂樂畢執事
者齊鼓至州正前擊鼓三聲衆鼓齊鳴候報復即
各官行禮乃退月食饌同但用常服

鄉飲酒

舊制府州縣每歲正月十五日十月初一日爲鄉
飲之期先九日止堂用紅印精端啓擇文行書院
生員四人登請各賓屆期於明倫堂行禮以正儀

爲主位東南以以禮致仕官員爲大賓位西北以
年高有德者一二人爲僎賓位東北以次長爲介
賓位西南以賓之次者爲三賓位於賓主介賓之
後以教官爲司正以老成生員贊禮前一日陳設
坐次司正率執事習禮次日黎明宰牲具饌主人
率僚屬司正先至遣人速客客至出迎於庠門外
三揖三讓升堂拜訖就位司正至中堂北面左賓
主皆立皆揖執事者酌酒於解以授司正司正舉
酒曰恭惟 朝廷率由舊章敦崇禮教舉行鄉飲

非爲飲食凡我長幼各相勸勉爲臣盡忠爲子盡
孝長幼有序兄有弟恭內睦宗族外和鄉里無或
廢墜以忝所生讀畢司正飲酒畢以解授執事司
正賓撰皆報揖司正復位賓撰以下皆坐執事者
舉律令案於中堂賓主皆拱立誦者誦案北面讀
曰大誥鄉飲酒禮序長幼論賢良別姦頑異罪人
其坐席間高年有德者居於上高年淳篤者并之
以次序齒而列其有曾違條犯法之人不許干與
善良之席主者若小分別致使費賤混淆察知或

發覺罪以違制姦頑紊亂正席者全家移出化外
讀畢復位執事者舉饌案至客前主人獻賓薦脯
醢設折俎賓酬主人如之獻饌介饌介酬者如之
訖工入升歌鼓瑟歌鹿鳴飲酒供湯工歌四牡飲
酒供湯工歌皇皇者華飲酒供湯笙入笙奏南陔
又奏白華奏華黍詩歌魚麗笙奏由庚歌南有嘉
魚奏崇丘歌南山有臺奏由儀於是合樂奏關雎
鵲巢又奏葛覃采芣又奏卷耳采蘋每詩先歌首
章飲訖乃徹饌賓主兩拜訖又賓饌介衆賓拜訖

送賓三揖出岸門而退

鳳州志卷之二終

